

附件 1：

中共农安县委组织部 2024 年部门预算汇总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农安县委组织部是县委主管组织、干部工作的职能部门，为正科级，列党委序列。

县委组织部的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落实党的干部工作政策，加强全县县管领导班子建设，搞好班子的思想、组织、作风和制度建设，提高领导班子战斗力；负责领导干部队伍建设，搞好干部的考核、选任、教育和管理，建设好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负责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

（二）负责统一管理全县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和工资福利等事务，负责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和中央有关条例政策、以及省市地方性法规，指导全县公务员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负责全县公务员管理对外交流合作等。

（三）负责全县组织工作、机构编制管理、公务员管理等方面的具体政策、意见和方案综合研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四）负责统一管理中共农安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中共农安县委老干部局、中共农安县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五）负责全县干部档案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县干部教育的宏观管理和组织指导、协调、

检查，

组织实施对县委管理干部和组织部管理干部的教育。

（七）负责干部监督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宏观指导，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监督和日常管理监督，以及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两项法规贯彻落实和县管领导干部因公因私出国（境）管理审批。

（八）负责全县人才工作的综合协调和宏观指导，研究制定人才政策、规划和计划，牵头组织实施。

（九）负责受理反映违反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政策法规选人用人，以及县管干部政治、思想、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问题的举报处理。

（十）负责全县党员队伍建设和经常性思想教育，党费收缴、管理和使用工作。

（十一）负责全县创先争优表彰活动的筹备、组织和总结表彰工作，协调指导全县落实中央、省市委开展的党内集中教育活动。

（十二）负责全县基层党组织建设，搞好组织设置、换届和活动，以及县委换届和各级党代表联络工作。

（十三）负责全县各领域基层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指导村和社区干部队伍建设。

（十四）负责检查指导全县各级党组织党内政治生活和组织生活相关制度执行情况。

（十五）负责全县党建工作调查研究、经验总结提出改进和加强党建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十六）负责全县党员干部电化教育和现代远程教育工作的。

（十七）负责全县非公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

（十八）负责上级组织部门和县委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中共农安县委组织部内设十一个机构，分别为秘书科、干部科、干部教育科、干部监督室、举报中心、公务员科、组织员办公室、城市组织科、农村组织科、非公党工委办公室、调研科。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一、财政拨款收入	589.79	58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	444.94	0.00	444.9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9.79	589.79		二、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0.00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80.90	0.00	80.90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0.00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61	0.00	23.61	
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0.00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40.35	0.00	40.35	
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0.00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 计	589.79	589.79		本年支出合计	589.79	0.00	589.79	
财政拨款结转	0.00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总计	589.79	589.79		支出总计	589.79	0.00	589.79	

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总计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中共农安县委组织部	589.79	589.79	589.79														
合计	589.79	589.79	589.79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项 目	2022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当年预算
一、本年收入	589.79	589.79		一、一般公共服务	444.94	444.9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9.79	589.79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	80.90	80.90		
				八、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3.61	23.61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40.35	40.35		
本年收入合计	589.79	589.79		本年支出合计	589.79	589.79		
财政拨款结转				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589.79	589.79		支出总计	589.79	589.7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444.94	444.94	444.94		
行政运行	444.94	444.94	444.9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90	80.90	80.9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07	56.07	56.07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82	24.82	24.82		
十、卫生健康支出	23.61	23.61	23.61		
行政单位医疗	22.96	22.96	22.96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65	0.65	0.65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	40.35	40.35	40.35		
住房公积金	40.35	40.35	40.35		
合计	589.79	589.79	589.7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495.61	495.61	0.00
基本工资	170.93	170.93	0.00
津贴补贴	120.15	120.15	0.00
绩效工资	54.44	54.44	0.00
奖金	5.15	5.15	0.00
社会保障缴费	56.07	56.07	0.00
职业年金缴费	24.82	24.82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96	22.96	0.00
住房公积金	40.35	40.35	0.00
工伤保险缴费	0.65	0.65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9	0.09	0.00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94.18	0.00	94.18
办公费	50.20	0.00	50.20
印刷费	6.42	0.00	6.42
邮电费	0.00	0.00	0.00
差旅费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4.70	0.00	4.70
其他交通费用	23.51	0.00	23.51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 年预算数	当年预算	上年结转
合 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费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公务用车购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结余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24 年收支总预算 589.79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589.79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589.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89.79 万元，占 10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9.79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转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结转结余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结转 0 万元，占 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589.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9.79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89.7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589.79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44.94 万元，国防支出 0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0.9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3.61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3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0 万元。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89.7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9.79 万元，占 82.3%；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444.94 万元，占 74.81%，主要用于组织事务和行政运行。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80.90 万元，占 14.47%，主要用于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工伤保险。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23.61 万元，占 3.98%，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40.35 万元，占 6.74%，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89.7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95.6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4.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

八、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政府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付的资金。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指未纳入预算并实行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九）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十一）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六）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

支出。

（十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